

興櫃證券代號：8053

原公開發行代號：231304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及民國九十二年上半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市科學園區研新四路6號
公司電話：(03)577-3177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2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24
(五) 關係人交易	25-26
(六) 質押之資產	26-27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7-29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 其他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30
2.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30
3. 其他	31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2-3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35
3. 大陸投資資訊	35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營業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1 及三所述，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因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變動而追溯重編其民國九十二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此 致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葉 惠 心

會計師：

張 志 銘

中華民國 九十三年 八月 十八日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重編後)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1,243,176	5.91	\$ 659,533	4.79	2102	短期借款	四.10	\$ 2,680,358	12.74	\$ 1,855,509	13.46
1121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2	171,546	0.82	206,747	1.50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11	1,411,776	6.71	1,126,086	8.17
1143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700,087	3.33	987,004	7.16	2121	應付票據		15,893	0.08	6,608	0.05
1153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二、四.4及五	8,447	0.04	20,591	0.15	2143	應付帳款		282,382	1.34	170,846	1.24
1190	其他應收款	四.5	42,719	0.20	51,925	0.38	2153	應付關係人款	五	147,249	0.70	55,435	0.40
1200	存貨淨額	二及四.5	2,576,732	12.25	1,174,300	8.52	2170	應付費用		1,152,995	5.48	531,624	3.86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20	443,772	2.11	471,134	3.42	2260	預收款項		25,907	0.12	83,071	0.60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六	95,000	0.45	20,000	0.15	2224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261,862	1.24	206,519	1.50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3,055	0.16	59,380	0.43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00,751	1.90	422,195	3.06
	流動資產合計		5,314,534	25.27	3,650,614	26.50		流動負債合計		6,379,173	30.31	4,457,893	32.34
1421	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二、四.7及五					2420	長期負債					
142101	採權益法評價		93,453	0.44	84,104	0.61	2421	長期借款	四.11	3,401,528	16.17	2,073,815	15.05
142102	採成本法評價		35,976	0.17	35,976	0.26	28xx	其他負債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120	-	-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	26,954	0.13	11,614	0.09
	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129,549	0.61	120,080	0.87	2883	少數股權		278,177	1.32	197,564	1.43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8及六					2888	長期投資貸餘	四.7及五	207	-	241	-
1501	土地		814,148	3.87	814,148	5.91		其他負債合計		305,338	1.45	209,419	1.52
1521	房屋及設備		2,109,343	10.03	1,434,136	10.39		負債合計		10,086,039	47.95	6,741,127	48.91
1531	生產設備及儀器		12,500,575	59.43	6,589,216	47.81	3xxx	股東權益					
1545	研發設備		912,589	4.34	837,173	6.07	31xx	股本	四.13	3,828,838	18.20	3,828,838	27.78
1551	運輸設備		15,060	0.07	5,065	0.04	32xx	資本公積	四.14	913,160	4.34	913,160	6.62
1561	辦公設備		22,288	0.11	16,236	0.12	33xx	保留盈餘					
1681	什項設備		1,082,475	5.15	934,462	6.78	3311	法定盈餘公積	四.15	790,275	3.76	346,875	2.52
	成本合計		17,456,478	83.00	10,630,436	77.12	3351	未分配盈餘	四.16	5,403,723	25.69	2,001,427	14.52
15x9	減：累計折舊		(5,331,324)	(25.35)	(3,950,635)	(28.66)	34xx	其他					
1671	加：未完工程		696,951	3.31	457,237	3.3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7,719	0.09	(40,366)	(0.29)
1672	預付設備款		1,825,970	8.68	1,764,364	12.80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	(6,595)	(0.03)	(7,828)	(0.06)
	固定資產淨額		14,648,075	69.64	8,901,402	64.58		股東權益合計		10,947,120	52.05	7,042,106	51.09
17xx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二	1,958	0.01	3,632	0.03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	1,671	0.01	1,773	0.01							
	無形資產合計		3,629	0.02	5,405	0.04							
18xx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7,191	0.13	103,621	0.75							
1838	遞延資產	二	387,437	1.84	174,312	1.26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20	469,542	2.23	791,556	5.74							
1887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六	30,931	0.15	21,130	0.15							
1888	其他	四.9	22,271	0.11	15,113	0.11							
	其他資產合計		937,372	4.46	1,105,732	8.01							
	資產總計		\$ 21,033,159	100.00	\$ 13,783,233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033,159	100.00	\$ 13,783,233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九十二年上半年度(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17及五	\$ 6,025,550	104.34	\$ 4,468,711	102.22
417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50,797)	(4.34)	(97,174)	(2.22)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5,774,753	100.00	4,371,537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四.18	(2,992,181)	(51.81)	(1,800,700)	(41.19)
5920	未實現銷貨毛利		-	-	(31,729)	(0.73)
5930	已實現銷售毛利(損)		(167)	(0.01)	17,167	0.40
5910	營業毛利		2,782,405	48.18	2,556,275	58.48
6000	營業費用	四.18				
6100	銷售費用		(304,599)	(5.28)	(274,859)	(6.29)
6200	管理費用		(129,797)	(2.25)	(98,440)	(2.25)
6300	研發費用		(178,148)	(3.08)	(107,852)	(2.47)
	營業費用合計		(612,544)	(10.61)	(481,151)	(11.01)
6900	營業淨利		2,169,861	37.57	2,075,124	47.47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1	利息收入		1,665	0.03	609	0.01
7131	處分固定資產收益	二	-	-	14	-
7150	存貨盤盈		-	-	21,251	0.49
7160	兌換利益	二	13,170	0.24	26,839	0.61
7480	其他收入		1,469	0.02	17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6,304	0.29	48,730	1.1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支出		(133,333)	(2.31)	(122,328)	(2.80)
752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7	(1,326)	(0.02)	(48,100)	(1.10)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二	-	-	(42,112)	(0.96)
7888	其他支出		(13,676)	(0.24)	(8,010)	(0.1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48,335)	(2.57)	(220,550)	(5.04)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2,037,830	35.29	1,903,304	43.54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0	(584,566)	(10.12)	(216,073)	(4.94)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1,453,264	25.17	1,687,231	38.60
9400	少數股權淨利		(11,952)	(0.21)	(40,901)	(0.94)
9600	本期淨利		\$ 1,441,312	24.96	\$ 1,646,330	37.6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9				
	本期稅前淨利		\$ 5.32		\$ 4.97	
	所得稅費用		(1.52)		(0.56)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3.80		4.41	
	少數股權淨利		(0.04)		(0.11)	
	本期淨利		\$ 3.76		\$ 4.3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3,828,838	\$ 913,160	\$ 300,291	\$ 784,639	\$ (17,707)	\$ (7,828)	\$ 5,801,393
民國九十一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584	(46,584)	-	-	-
現金股利	-	-	-	(382,884)	-	-	(382,884)
員工紅利	-	-	-	(74)	-	-	(74)
民國九十二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1,646,330	-	-	1,646,3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22,659)	-	(22,659)
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3,828,838</u>	<u>\$ 913,160</u>	<u>\$ 346,875</u>	<u>\$ 2,001,427</u>	<u>\$ (40,366)</u>	<u>\$ (7,828)</u>	<u>\$ 7,042,106</u>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828,838	\$ 913,160	\$ 346,875	\$ 4,789,094	\$ 18,307	\$ (6,595)	\$ 9,889,679
民國九十二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43,400	(443,400)	-	-	-
現金股利	-	-	-	(382,884)	-	-	(382,884)
員工紅利	-	-	-	(399)	-	-	(399)
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1,441,312	-	-	1,441,31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588)	-	(588)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3,828,838</u>	<u>\$ 913,160</u>	<u>\$ 790,275</u>	<u>\$ 5,403,723</u>	<u>\$ 17,719</u>	<u>\$ (6,595)</u>	<u>\$ 10,947,120</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三年上半年度	九十二年上半年度(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441,312	\$ 1,646,330
調整項目：		
折舊(含其他資產折舊)	874,603	518,724
攤銷(含帳列其他收入)	328,075	209,43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584,556	216,052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326	48,1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1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42,112
呆帳損失	8,180	-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43,677	(66,979)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311,955	(301,491)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2,265)	68,800
存貨增加	(947,544)	(110,387)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41,331	(23,52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5,311	(13,739)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1,806	81,141
應付關係人款項增加	36,054	1,09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16,099	203,40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3,703)	55,681
應計退休負債增加	6,739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187,512</u>	<u>2,574,74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2,732,433)	(1,994,378)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9,210)	(1,400)
無形資產增加	(600)	(871)
遞延資產增加	(508,031)	(216,58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38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7,354	(57,166)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75,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87,920)</u>	<u>(2,270,00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99,737)	(376,777)
長期借款增加	736,220	404,421
少數股權減少	54,611	(10,37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91,094</u>	<u>17,270</u>
匯率變動影響數	(6,321)	(4,2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84,365	317,7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8,811	341,7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43,176</u>	<u>\$ 659,53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之利息)	<u>\$ 136,444</u>	<u>\$ 124,177</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41</u>	<u>\$ 59</u>
購買固定資產支出數		
購買固定資產	\$ 2,313,774	\$ 2,075,867
減：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18,659	(81,489)
現金數支付	<u>\$ 2,732,433</u>	<u>\$ 1,994,37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1,411,776	\$ 1,126,086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88)	\$ (22,659)
應付股東及員工現金紅利	<u>\$ 383,283</u>	<u>\$ 382,959</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設立，並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開始營業，主要從事於以離子蒸著法或電漿式化學蒸著法，就需防腐蝕耐磨耗之零件或物件作被覆處理及其成品之銷售，及前述有關之真空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光儲存媒體之設計、製造、銷售及前述製造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銷售，及前各項產品及工程規劃、組裝、測試、技術諮詢顧問及技術維修業務等。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04 人及 925 人。

本公司股票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登錄為興櫃股票，並可自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三日起開始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

(1) 母公司：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2) 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母公司持股百分比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製造零售等及資 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95.80%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光儲存媒體之銷售	80.00%
Princo America Corp.	光儲存媒體之銷售	100.00%

(3) 未列入合併之子公司及未列入合併之原因：Princo (BVI) Holdings Ltd、Princo Middle East FZE、巨富投資(股)公司、巨利投資(股)公司、巨擘投資(股)公司、巨鑫投資(股)公司、鴻圖投資(股)公司、傑出投資(股)公司、彬彬投資(股)公司之總資產及營業收入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依規定得不編入合併報表。

(4) 聯屬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科目及債權債務科目均予相互沖銷。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原民國九十二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含Princo Digital Disc GMBH，惟因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進入清算程序中，故未予編入合併財務報表；為配合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變動，民國九十二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而予以重編。

2.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於外幣債權或債務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另列入合併之國內外子公司記帳單位如下：

公司名稱	記帳單位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瑞士法郎
Princo America Corp.	美金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4.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5. 存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指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長期股權投資

- (1) 持股比例未達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數百分之二十者，採用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股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均按五年攤銷。
- (2)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銷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年度尚未實現者，已予以消除，如屬折舊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期承認；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作為投資損益之加減項。

7. 固定資產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折舊係採平均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設備	三至五十年(含房屋設備三年)
生產設備及儀器	一至十年
研發設備	二至十年
運輸設備	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九年
什項設備	二至二十五年

- (2)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購置或建造固定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取得成本。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或收入及利益。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一至五年平均攤提。

9. 遞延資產

係本公司及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線路補助、模具備品及生產用靶材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除生產用之靶材等依生產量估計可耗用完畢時間約一至三個月予以攤提外，餘採直線法依一至五年攤提。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1.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2.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及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及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13.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及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年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按精算結果評估退休金資產或負債，並自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給付義務則按二十三年採平均法攤銷。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按精算結果評估退休金資產或負債，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則按二十七年採直線法攤銷。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本期純益(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本公司屬簡單資本結構，故於財務報表表達基本每股盈餘。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因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 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結束營業進入清算程序中，故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中。配合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變動，民國九十二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而予以重編，重編後對民國九十二年上半年度合併損益並無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3.06.30	92.06.30
週轉金	\$472	\$1,263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42,704	658,270
合 計	\$1,243,176	\$659,533

2. 應收票據淨額

	93.06.30	92.06.30
應收票據	\$171,546	\$206,747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171,546	\$206,747

3. 應收帳款淨額

	93.06.30	92.06.30
應收帳款	\$802,162	\$1,045,711
減：備抵呆帳	(79,421)	(54,007)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22,654)	(4,700)
淨 額	\$700,087	\$987,004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93.06.30	92.06.30
應收票據	\$4,230	\$2,013
應收帳款	4,217	18,578
合 計	\$8,447	\$20,591

5. 其他應收款

	93.06.30	92.06.30
應收退稅款	\$38,567	\$49,257
其他應收款	4,152	2,668
合 計	\$42,719	\$51,925

6. 存貨淨額

	93.06.30	92.06.30
原 物 料	\$238,222	\$133,839
在 製 品	295,017	176,839
半 成 品	44,506	46,850
製 成 品	1,921,273	731,353
在途存貨	150,722	177,501
合 計	2,649,740	1,266,382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3,008)	(92,082)
淨 額	\$2,576,732	1,174,300

(1) 上項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上列存貨於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投保總額分別為 2,645,779 仟元及 1,267,681 仟元。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長期股權投資

93.06.30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陸聯精密(股)公司	普通股	8,028,335 股	77,443	40.55%
Princo Middle East FZE	普通股	1 股	9,203	100.00%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普通股	3,500,000 股	-	100.00%
巨富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29,994 股	998	99.99%
巨利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29,994 股	997	99.99%
巨擘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14,994 股	963	99.99%
巨鑫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14,994 股	962	99.99%
鴻圖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29,994 股	998	99.99%
傑出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09,994 股	946	99.99%
彬彬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09,994 股	943	99.99%
小 計			93,453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Memtek International Inc.	普通股	4,500 股	35,976	0.45%
預付長期投資款			120	
合 計			\$129,549	

92.06.30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陸聯精密(股)公司	普通股	8,028,335 股	76,607	40.55%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	普通股	1 股	-	100.00%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普通股	3,500,000 股	-	100.00%
巨富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29,994 股	1,117	99.99%
巨利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29,994 股	1,117	99.99%
巨擘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14,994 股	1,041	99.99%
巨鑫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14,994 股	1,041	99.99%
鴻圖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29,994 股	1,117	99.99%
傑出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09,994 股	1,034	99.99%
彬彬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109,994 股	1,030	99.99%
小 計			84,104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Memtek International Inc.	普通股	4,500 股	35,976	0.45%
合 計			\$120,080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上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上半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1,326 仟元及 48,100 仟元。另國外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者其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調整數分別減少 588 仟元及 22,659 仟元。
- (2)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轉投資各被投資公司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為負數如下，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減項或其他負債之長期投資貸餘項下。

	93.06.30	92.06.30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	\$-	\$282,540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9,384	9,562
合 計	9,384	292,102
減：應收關係人款項	(9,177)	(291,861)
長期投資貸餘	\$207	\$241

(3)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 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開始進入清算程序中。

(4) 上述長期股權投資並未有提供擔保及質押之情事。

8. 固定資產

- (1)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14,896,036 仟元及 9,160,079 仟元。
- (2)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上半年度均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3) 有關固定資產質押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其他資產-其他

項 目	93.06.30	92.06.30
取得成本：		
機器設備	\$145,220	\$128,122
研發設備	72,156	-
雜項設備	7,327	340
辦公設備	20	6
小 計	224,723	128,468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142,243	113,099
研發設備	53,759	-
雜項設備	6,430	250
辦公設備	20	6
小 計	202,452	113,355
淨 額	\$22,271	\$15,113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上半年度就上列其他資產提列之折舊費用分別為13,514仟元及7,245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項下。

10. 短期借款

	93.06.30	92.06.30
信用狀借款	\$1,475,358	\$630,509
週轉金借款	1,205,000	1,225,000
合 計	\$2,680,358	\$1,855,509

(1) 上述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借款其利率區間分別為1.50%~4.92%及0.95%~6.26%。

(2)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1,563,034仟元為720,982仟元。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提供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長期借款

債權人	性質	93.06.30	金 額		還款方式
		利率	93.06.30	92.06.30	
農民銀行	擔保借款	6.09%	\$60,000	\$100,000	自 91 年 3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 94 年 9 月償清。
	擔保借款	6.09%	96,250	134,750	自 92 年 4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 95 年 10 月償清。
	擔保借款	5.86%	105,000	120,000	自 93 年 6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 96 年 12 月償清。
	擔保借款	5.86%	122,500	121,000	自 93 年 4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 96 年 10 月償清。
	擔保借款	4.50%	200,000	140,000	自 93 年 12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 97 年 6 月償清。
交通銀行	擔保借款	5.66%	26,666	133,330	自 90 年 2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 93 年 8 月償清。
	擔保借款	4.00%	560,000	560,000	自 93 年 12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 97 年 6 月償清。
交通銀行等七家銀行聯合貸款	擔保借款	5.77%	293,030	879,790	自 90 年 6 月起，每三個月還本金一次，共分 15 期平均攤還。
交通銀行等四家銀行聯合貸款	擔保借款	3.80%	1,600,000	-	自 94 年 6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 97 年 12 月償清。
台灣企銀	擔保借款	6.30%	13,279	43,747	自 90 年 12 月起，每一個月為一期，至 93 年 11 月償清。
	擔保借款	6.38%	32,917	59,250	自 91 年 11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 94 年 8 月償清。
	擔保借款	5.41%	168,000	200,000	自 92 年 7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 97 年 4 月償清。
新竹商銀	擔保借款	8.05%	10,000	30,000	自 89 年 3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 93 年 12 月償清。
	信用借款	7.46%	7,333	11,334	自 90 年 5 月起，每一個月為一期，至 95 年 4 月償清。
	擔保借款	7.65%	12,500	62,500	自 89 年 12 月起，每三個月還本金一次，共分 16 期。
土地銀行	擔保借款	3.90%	79,600	159,200	自 89 年 8 月起，每三個月還本金一次，共分 20 期。
	擔保借款	3.90%	263,229	285,000	自 92 年 8 月起，每一個月還本金一次，共分 144 期。
華南銀行	擔保借款	6.00%	80,000	160,000	自 90 年 12 月起，每三個月還本金一次，共分 15 期。
復華銀行	擔保借款	4.12%	168,000	-	自 93 年 3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 95 年 12 月償清。
陽信銀行	擔保借款	4.34%	125,000	-	自 93 年 3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 95 年 12 月償清。

(接下頁)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中華開發	擔保借款	4.20%	500,000	-	自 94 年 3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 96 年 3 月償清。
聯信商銀	擔保借款	4.27%	90,000	-	自 93 年 9 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 96 年 6 月償清。
中聯信託	擔保借款	4.00%	200,000	-	自 94 年 5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 96 年 5 月償清。
小計			4,813,304	3,199,901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411,776)	(1,126,086)	
合計			\$3,401,528	\$2,073,815	

上述借款之利率係採浮動利率，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12. 員工退休金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54,825 仟元及 45,986 仟元，又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0,521 仟元及 3,708 仟元。

13. 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 4,200,000 仟元及 3,828,838 仟元，分別為 420,000 仟股及 382,88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章程，擬提高額定股本為 4,500,000 仟元，分為 45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惟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八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 4,500,000 仟元及 3,828,838 仟元，分別為 450,000 仟股及 382,88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已完成變更登記之額定股本則為 4,200,000 仟元，分為 42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14. 資本公積

	93.06.30	92.06.30
股票溢價	\$904,488	\$904,488
處分資產增益	3,274	3,274
長期投資持股比例變動數	5,398	5,398
合計	\$913,160	\$913,16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5.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 10%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得以股東會決議於不超過其中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16.盈餘分配

(1) 本公司適用民國九十一年度盈餘分配之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 (a) 股東紅利 99.99%。
- (b) 員工紅利 0.01%。

以上盈餘分配得經股東會決議變更之，但員工紅利部分不得低於 0.01%；員工紅利分配之對象，得包括從屬企業之特定員工，前述「特定員工」由董事會決議之。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及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之股東臨時會通過修改之公司章程第二十條，適用於民國九十二年及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之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款。
- (b) 彌補虧損。
- (c)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
- (d)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e) 就前述提撥後之餘額為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股東紅利 95%~99.99%，員工紅利 0.01%~5%，為原則比例分派或保留之。員工紅利限配發現金。若分配員工紅利採用之比率大於下限 0.01%時，其分派之金額應與第十九條規定(註)之績效獎金數合計，且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十九條規定績效獎金之上限。

(註)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如下：

本公司每年依損益表中尚未減除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之稅前淨利之 5%範圍內，於損益表中提列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並得分年分次發放。授權董事會辦理所有相關事宜。前項經營績效獎金之金額應與第二十條規定之員工紅利之金額合計，其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二十條規定員工紅利之上限。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若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及子公司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擬制設算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之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之範圍分別為0仟元至89,367仟元(尚未減除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之稅前淨利之5%範圍內)及0仟元至112,945仟元(尚未減除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之稅前淨利之15%範圍內)。因該員工經營績效獎金，須待年度決算後，方決議提撥金額，故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並未估列之。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六日股東常會通過民國九十二年度股利分配情形及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常會通過之九十一年股利分配情形如下：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一年度
現金股利	每股 1 元	每股 1 元
員工現金紅利	\$399	\$74

民國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股東常會決議與董事會決議通過一致；另民國九十一年度盈餘分配，原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股利每股 0.1 元，經股東會決議變更為每股 1 元。

另配合財政部證期會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 0 九二 0000 四五七號函規定增加說明，若有關董事會擬議之民國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17.營業收入淨額

	93.06.30	92.06.30
銷貨收入	\$5,888,932	\$4,371,085
加工收入	136,618	97,626
合 計	6,025,550	4,468,71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50,797)	(97,174)
淨 額	\$5,774,753	\$4,371,537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93 年上半年度			92 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06,153	\$102,933	\$309,086	\$181,067	\$65,814	\$246,881
勞健保費用	14,927	6,521	21,448	12,666	5,002	17,668
退休金費用	7,683	2,838	10,521	2,733	975	3,708
其他用人費用	7,690	2,166	9,856	7,736	1,769	9,505
合 計	\$236,453	\$114,458	\$350,911	\$204,202	\$73,560	\$277,762
折舊費用(含帳列 其他支出)	\$819,350	\$55,253	\$874,603	\$477,850	\$40,874	\$518,724
攤銷費用(含帳列 其他收入)	\$131,697	\$196,378	\$328,075	\$206,385	\$3,048	\$209,433

19. 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上半年度均屬簡單資本結構之公司，故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其計算如下：

	93 年上半年度	92 年上半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82,883,862 股	382,883,862 股
稅前淨利	\$2,037,830	\$1,903,304
所得稅費用	(584,566)	(216,073)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1,453,264	1,687,231
少數股權淨利	(11,952)	(40,901)
本期淨利	\$1,441,312	\$1,646,330
每股盈餘(元)	93 年上半年度	92 年上半年度
稅前淨利	\$5.32	\$4.97
所得稅費用	(1.52)	(0.56)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3.80	4.41
少數股權淨利	(0.04)	(0.11)
本期淨利	\$3.76	\$4.30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營利事業所得稅

- a. 本公司依據民國八十八年底修正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之一暨行政院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五日發布之「重要科技事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適用範圍標準」，申請符合「重要科技事業」之製造業資格，選定自民國九十年七月二十六日起增資擴展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在案。
- b.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國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394	\$394	九十五
研究與發展支出(估計數)	9,277	9,277	九十六
自動化設備投資	1,601	1,601	九十四
自動化設備投資	1,015	1,015	九十五
自動化設備投資	392,491	118,234	九十六
自動化設備投資	172,859	172,859	九十七
合計	\$577,637	\$303,380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c. 依所得稅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子公司得享受前五年虧損扣除額之情形如下：

發生年度	可扣抵所得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一年度	\$75,126	\$18,781	九十六

上述未抵減金額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d.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條「公司投資於資源貧瘠或發展遲緩鄉鎮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稅額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一	\$445,105	\$217,143	九十五
九十二	604,330	201,489	九十六
	\$1,049,435	\$418,632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本公司民國八十七年度(含)以前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另子公司(巨擘先進)民國九十年度及(含)以前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已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f.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3.06.30	92.06.30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
	92 年	91 年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g.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3.06.30	92.6.30
86 年度以前	\$-	\$-
87 年度以後	5,403,723	2,001,427
合 計	\$5,403,723	\$2,001,427

h.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93.06.30	92.06.30
①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3,269	\$-
②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971,583	\$1,262,690
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55,000	\$-

④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93.06.30	92.06.30
	稅額	稅額
海外長期投資損失	\$31,278	\$39,31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1,031	11,120
備抵呆帳損失	12,503	8,4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3,155	3,501
未實現兌換(利益)	(3,269)	-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4,540	1,053
尚未支付獎金	44,912	-
未實現銷貨毛利	60,031	-
折舊費用	23,790	20,241
估列之權利金	19,500	-
其 他	20,050	1,596
虧損扣抵	18,781	18,781
投資抵減	722,012	1,158,591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3.06.30	92.06.30
i.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73,041	\$471,13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6,000)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47,041	471,13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3,269)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443,772	\$471,134
	93.06.30	92.06.30
j.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98,542	\$791,55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9,000)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69,542	791,55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469,542	\$791,556
	93 年上半年度	92 年上半年度
k. 依現行稅法計算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影響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297	(2,590)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2,246)	-
備抵呆帳損失	(812)	6,757
未實現投資損失	(9,315)	(11,437)
未實現兌換損失	7,064	2,336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33	-
折舊費用	2,167	-
投資抵減	816,604	82,359
虧損扣抵	-	241,317
備抵評價	(205,000)	(100,0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1,998)	-
未實現權利金費用	(19,500)	-
其他	(4,937)	(2,690)
其他	9	21
所得稅費用	\$584,566	\$216,073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Princo (BVI) Holdings Ltd.(PBV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PDDG)(註)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inco Middle East FZE (PMEF)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陸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陸聯精密)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該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進行清算程序中。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上半年度對關係人銷貨或提供勞務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93 年上半年度	92 年上半年度
PDDG	\$-	\$155,881
陸聯	12,030	6,510
合計	\$12,030	\$162,391

本公司銷售予 PDDG 售價與一般客戶相當。另本公司對陸聯公司之交易屬加工收入性質，其價格及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收款條件於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上半年度均為 115 天。

(2) 財產交易：

購入者	關係人名稱	品名	93 年上半年度	92 年上半年度
本公司	陸聯精密	機器設備	\$148,372	\$45,317
		遞延資產	24,714	15,222
巨擘先進	陸聯精密	雜項設備	-	385
	合計		\$173,086	\$60,924

(3) 其他

交易公司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帳列科目	93 年上半年度	92 年上半年度
本公司	陸聯精密	設備備品	製造費用	\$-	\$379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認列 PMEF 之佣金支出 14,669 仟元及 PMEF 代墊本公司款項為 9,269 仟元，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有 11,617 仟元未支付，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科目項下。

(5) 子公司 PSA 於民國九十一年度銷貨予 PDDG 及向 PDDG 進貨，截至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有應收及應付款項分別為 6,224 仟元及 2,317 仟元，尚未收訖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及支付，分別帳列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項科目項下。

3.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均未計息)：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3.06.30	92.06.30
陸聯	\$8,447	\$4,174
PDDG	-	298,957
PBVI	9,177	9,321
小計	17,624	312,452
減：長期投資貸餘沖轉	(9,177)	(291,861)
合計	\$8,447	\$20,591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3.06.30	92.06.30
PDDG	\$-	\$2,317
PMEF	11,617	-
陸聯	135,632	53,118
合計	\$147,249	\$55,435

4. 本公司為各關係人之背書保證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保證事由	93.06.30	92.06.30
陸聯	融資貸款保證	\$43,187	\$42,797

5. 有關本公司與上述聯屬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依財務報表附註二.6 重要會計政策銷除。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中，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或外勞保證者如下：

帳列科目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93.06.30	92.06.30		
固定資產	\$1,199,193	\$935,131	農民銀行園區分行	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	3,432,653	1,138,346	交通銀行園區分行	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	65,930	83,635	新竹商銀園區分行	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	877,216	657,714	台灣企銀頭份分行	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	282,782	-	復華商銀三重分行	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	213,667	-	陽信商銀新竹分行	擔保借款

(接下頁)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固定資產	768,266		- 中華開發桃園分行	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	281,346		- 中聯信託投資	擔保借款
固定資產	130,431		- 聯信銀行	擔保借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70,000		- 日盛銀行松江分行	信用狀借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5,000		- 聯信銀行	信用狀借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20,000	20,000	中華商銀	短期借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30,931	21,130	交通銀行園區分行	外勞保證、法院質押提存
土地	814,148	450,716	土地銀行、華南銀行、新竹商銀、台灣銀行、交通銀行	長期借款
固定資產	2,377,320	3,559,578	交通銀行等七家行庫、泛亞銀行、中國信託銀行、土地銀行、新竹商銀、華南銀行、台灣企銀	長期借款
合 計	<u>\$10,568,883</u>	<u>\$6,866,25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有下列或有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合計約新台幣 554,708 仟元。
2. 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4。
3. 長期營業租賃：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租用二筆土地，租期分別於民國 99 年及民國 104 年到期，每年支付租金合計約 8,600 仟元，土地租金隨政府調整地價調整。
4. 本公司與富士公司之光碟片技術授權契約，自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日起，按約定產品銷貨收入淨額之若干比率支付權利金，合約有效期為十年。
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與 Taiyo Yuden 公司簽訂光電產品權利使用合約書，於中華民國註冊之專利權期滿失效前，依產品銷貨淨額之一定比率按季支付權利金。
6. 本公司與 Sanyo 公司簽訂光電產品權利使用合約書，自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起，迄民國九十四年四月十九日止，每半年依產品之銷售量支付權利金。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7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度與 SONY 公司簽訂光電產品權利使用合約書，有效期間十年，並依產品之銷售量按季支付權利金。
8. 本公司與 SONY 公司簽訂為期五年之光電產品權利使用合約，約定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支付光電產品銷售權利金。
- 9 本公司與子公司（巨擘先進）因與銀行短期授信綜合額度而簽發之保證本票分別為 3,390,000 仟元及 809,000 仟元。

10. 訴訟案

- (1). 飛利浦公司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對本公司請求給付權利金日幣貳億伍仟萬元及所生利息。本案已由新竹地方法院裁定停止訴訟程序，迄未收到續行審理通知。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五日向新竹地方法院聲請假處分，命飛利浦應容忍本公司繼續製造及銷售「可錄式光碟片」產品或從事其他與該產品有關之商業行為，並不得為任何妨害、干擾或阻止本公司從事前述之行為。前該聲請業經新竹地方法院裁定本公司提供新台幣 19,800 仟元供擔保後准許執行。飛利浦公司則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九日對前開裁定提出抗告。台灣地方法院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為提高擔保金之裁定，就此裁定，本公司並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四日向最高法院提出再抗告，最高法院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以再抗告有理由而廢棄原裁定有關提高擔保金之裁定，命台灣高等法院更為裁定。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裁定，關於擔保金部份之原裁定廢棄及原裁定本公司提供擔保金額變更為 29,624 仟元。又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對飛利浦公司之可錄式光碟專利技術授權行為，已作成決議係違反公平交易法，原授權合約若經法院認定因違反強制禁止規定及公序良俗而無效，則飛利浦公司之請求有可能無理由而被駁回。基於上述各項情況，此一爭訟本公司可抗辯之理由甚多，因此本公司認為之請求飛利浦成立之機會不大。
- (2). 飛利浦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在紐約地院對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提出專利權控訴。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在同年二月份答辯中亦對該公司提出壟斷反控。本案因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獲取加入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案，並已向法院申請停止案件審理，等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對專利權判決後再繼續進行民事部分審理，所以本案件屬暫停狀態。
- (3).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飛利浦公司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請求停止包括台灣及香港多家 CD-R 廠，及美國國內多家碟片經銷商進口未經該公司授權的光電產品至美國，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以利害關係人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申請介入獲准，並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提出該公司濫用專利之反控，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初步判決認定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一日終判認定，飛利浦公司因涉及專利權濫用(Patent Misuse)不得對本公司主張或行使其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所有之六項美國光電產品專利。飛利浦公司不服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之判決，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向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Court of Appeals for the Federal Circuit)上訴，截至目前該案尚未進行審理。本案不涉及任何金錢賠償之請求。

11. 本公司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以下簡稱中華開發)簽訂中期機器擔保放款合約，約定附帶條款之一為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度起，於授信期間內之流動比率應維持 80% 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 150% 以下及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 150% 以上。如有違反，中華開發得要求本公司限期改善財務結構。如期滿本公司仍未改善處理，中華開發即得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註銷本放款額度之全部或一部份，或(及)宣告縮短借款期限或(及)宣告本公司於本合約項下所負全部債務即日到期，本公司並應立即一次全部清償。
12. 子公司(巨擘先進)與交通銀行等中期自動化機器擔保放款聯貸合約中，本公司承諾民國八十九年至民國九十三年底之流動比率應維持 100% 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 120% 以下，否則即應辦理現金增資。若無則依合約規定自應辦理現金增資屆滿之日起至辦妥增資手續之前一日止，就此聯貸案已撥金額或本金未償還餘額，依年費率百分之一按日計算違約罰款，每一個月計付一次，主辦行—交通銀行並得視資金情況暫停此授信之後續撥款或宣告此授信之本息全部即日到期。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其他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上半年度並未有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事項。

2.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有關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揭露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3.06.30		92.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43,176	\$1,243,176	\$659,533	\$659,533
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880,080	880,080	1,214,342	1,214,342
其他應收款	42,719	42,719	51,925	51,925
長期投資	129,549	-	120,080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25,931	125,931	41,130	41,130
存出保證金	27,191	27,191	103,621	103,621
負 債				
短期借款	2,680,358	2,680,358	1,855,509	1,855,509
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445,524	445,524	232,889	232,889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261,862	261,862	206,519	206,519
應付費用	1,152,995	1,152,995	531,624	531,62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813,304	4,813,304	3,199,901	3,199,901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工程及設備款與應付費用。
- (2) 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3) 長期股權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及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4) 長期借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而且本公司在借款合同上亦無特殊之借款條件，故本公司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其他

(1)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民國九十二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2) 母、子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會計科目	93年上半年度		92年上半年度	
	DR	CR	DR	CR
1. 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5,810,283		5,102,526	
累積折舊	1,208,439		879,826	
長期投資		4,128,359		3,146,670
少數股權		261,462		206,781
機器設備		2,628,901		2,628,901
2. 沖銷損益科目				
保留盈餘	67,871			
銷貨收入	4,168,530		2,452,129	
其他收入(含租金收入)	25,263		18,729	
投資收益	490,118		421,043	
處份固定資產利益			140	
累積折舊	78,995		164,447	
遞延貸項	300,890		130,850	
應收關係人款項			9,791	
少數股權淨利	11,952		40,901	
少數股權		14,368	9,217	
營業成本		3,862,687		2,458,650
長期股權投資		378,044		459,239
銷貨退回及折讓		342,851		
存貨		500,451		229,189
租金支出		57		57
機器設備		1,450		1,730
未實現銷貨毛利		40,260		98,382
雜項支出		3,461		
3.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應付關係人款	3,252,448		2,150,005	
應收關係人款		3,252,448		2,150,005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
		公司 名稱	關係						
1	巨擘科技 (股)公司	陸聯 精密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註)	60,947	43,187	-	0.39%	10,947,120

(註) 以公司名義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當時該公司所需背書、保證總金額與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持股率之乘積為背書保證上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每股 淨值(元)	
本公司	陸聯精密(股)公司之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8,028 仟股	77,443	40.55%	17.80	-
	Princo Middle East FZE.之 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1 股	9,203	100.00%	9,202,997	-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之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3,500 仟股	(9,384)	100.00%	(2.68)	-
	巨富投資(股)公司之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129.99 仟股	998	99.99%	7.68	-
	巨利投資(股)公司之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129.99 仟股	997	99.99%	7.68	-
	巨擘投資(股)公司之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114.99 仟股	963	99.99%	8.37	-
	巨鑫投資(股)公司之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114.99 仟股	962	99.99%	8.37	-
	鴻圖投資(股)公司之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129.99 仟股	998	99.99%	7.69	-
	傑出投資(股)公司之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109.99 仟股	946	99.99%	8.55	-
	彬彬投資(股)公司之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109.99 仟股	943	99.99%	8.55	-
	Memtek International Inc.	採成本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4.5 仟股	35,976	0.45%	-	-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三年上半年度資料如下：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仟股)	比率	帳面 金額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BVI) Hol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投資	96,212.00 (USD3,500,000)	96,212.00 (USD3,500,000)	3,500	100.00%	(9,384)	-	-	-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Middle East FZE	Dubai	經銷光儲存媒體	9,090.00 (USD272,480)	-	0.001	100.00%	9,203	-	-	-
巨擘科技(股)公司	陸聯精密(股)公司	新竹市	精密齒輪刀具之研發、生產、銷售	94,120.00	94,120.00	8,028	40.55%	77,443	80,875	(1,086)	註
巨擘科技(股)公司	巨富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	一般投資	1,299.94	1,299.94	129.99	99.99%	998	(42)	(42)	-
巨擘科技(股)公司	巨利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	一般投資	1,299.94	1,299.94	129.99	99.99%	997	(43)	(43)	-
巨擘科技(股)公司	巨擘投資(股)公司	苗栗縣	一般投資	1,149.94	1,149.94	114.99	99.99%	963	(24)	(24)	-
巨擘科技(股)公司	巨鑫投資(股)公司	苗栗縣	一般投資	1,149.94	1,149.94	114.99	99.99%	962	(24)	(24)	-
巨擘科技(股)公司	鴻圖投資(股)公司	桃園縣	一般投資	1,299.94	1,299.94	129.99	99.99%	998	(43)	(43)	-
巨擘科技(股)公司	傑出投資(股)公司	苗栗縣	一般投資	1,099.94	1,099.94	109.99	99.99%	946	(32)	(32)	-
巨擘科技(股)公司	彬彬投資(股)公司	苗栗縣	一般投資	1,099.94	1,099.94	109.99	99.99%	943	(32)	(32)	-

註：係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投資利益 32,795 仟元及未實現逆測流交易調整(33,881)仟元。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且被投資公司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資訊，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	帳面 金額	持股比率	每股市價/ 淨值(元)	
巨富投資(股)公司	巨擘先進(股) 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88,000	994	0.03%	18.64	-
巨利投資(股)公司	巨擘先進(股) 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88,000	994	0.03%	18.64	-
巨擘投資(股)公司	巨擘先進(股) 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88,000	994	0.03%	18.64	-
巨鑫投資(股)公司	巨擘先進(股) 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88,000	994	0.03%	18.64	-
鴻圖投資(股)公司	巨擘先進(股) 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88,000	994	0.03%	18.64	-
傑出投資(股)公司	巨擘先進(股) 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68,000	932	0.03%	18.64	-
彬彬投資(股)公司	巨擘先進(股) 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 投資	68,000	932	0.03%	18.64	-

(4) 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